

擬議由將軍澳至香港特別行政區東面邊界
鋪設東南亞-海南-香港海底光纜系統
按第 127 章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進行刊憲之建議

目的

1. 本文件旨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之水域內進行鋪設新的海底光纜系統，即東南亞-海南-香港海底光纜系統(下稱「此海底光纜系統」)，在根據《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 127 章)(下稱「該條例」)刊憲前，向議員簡介建議並徵詢意見。

背景

2. 中國移動國際有限公司(下稱「中移動」)將建造一條高容量海底光纜，連接香港特別行政區、海南、菲律賓、泰國、馬來西亞及新加坡。此海底光纜系統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水域內將採用多對光纖。中移動作為工程項目倡議人，將負責所有本地光纜登陸議題和其在香港的相關服務。

3. 此海底光纜系統總長約 35.1 公里及直徑約為 40 毫米。受工程影響的前濱及海床範圍位於將軍澳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水域東部外海的東面邊界之間約為 1.81 公頃(下稱「該填海計劃」)。該填海計劃於本文件附件一之圖 1 上標明。

4. 地政總署現正處理該填海計劃的刊憲工作及鋪設此海底光纜系統的牌照申請。刊憲稿件已傳閱有關政府部門，並沒有收到任何反對意見。地政總署與各有關政府部門(包括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環境保護署、漁農自然護理署、海事處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磋商後，中移動須在批出有關土地牌照前根據該條例就該填海計劃得到政府批准。如議員不反對此海底光纜系統，地政總署會根據該條例將該填海計劃刊憲，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5. 在地區諮詢方面，地政總署並沒有就此海底光纜系統鋪設工程收到反對意見。

6. 如欲了解此海底光纜系統及該填海計劃的詳情，可參閱由負責此海底光纜系統的環境顧問擬備的附件一。

諮詢

7. 請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如議員對上述建議有任何意見，請於 **2025年2月3日** 或之前填寫於附件二之回條並電郵至離島區議會秘書處。如對關於此海底光纜系統及該填海計劃的詳情有任何查詢，可聯絡西貢地政處產業測量師/南(2)許文堯先生(電話號碼：2792 1108)。

西貢地政處
地政總署
2025年1月